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昆铁锦绣家园 KCC2011-25 号（A1、A2）地块项目

项 目 编 号：呈发改备案〔2017〕1 号

建 设 地 点：昆明市呈贡区吴家营片区东部

验 收 单 位：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0 月 1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昆铁锦绣家园 KCC2011-25 号 (A1、A2) 地块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呈水许可 (水保) 准〔2018〕2 号, 2018 年 1 月 15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 年 12 至 2021 年 9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云南铁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昆明润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我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0月10日在项目部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昆铁锦绣家园KCC2011-25号（A1、A2）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验收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及特邀专家等相关代表共9人，并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昆铁锦绣家园KCC2011-25号（A1、A2）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昆明润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昆铁锦绣家园KCC2011-25号（A1、A2）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参会代表到现场进行勘验，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以及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概况

昆铁锦绣家园 KCC2011-25 号（A1、A2）地块项目位于昆明市呈贡区吴家营片区东部，洛龙街道辖区内，项目区地理中心坐标为北纬 24°52'58"，东经 102°51'41"。项目北、西、南侧紧临代建市政道路，周边市政道路可直通至锦绣大街、梁王路等主要交通道路，交通便利。

项目用地区 4.09hm²（建构筑物区 0.70hm²，道路广场区 1.79hm²，景观绿化区 1.60hm²），总建筑面积 138493.53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96804.45m²，地下建筑面积为 41689.08m²，绿地面积为 1.60hm²，容积率 2.37，建筑密度 16.99%，绿地率 39.12%。

项目用地原始占地类型为草地（4.09hm²）。

项目由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建设总投资40883.79万元，土建投资28618.65万元；建设工期3.83年，即2017年12~2021年9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7年10月，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并于2017年12月编制完成了《昆铁锦绣家园KCC2011-25号(A1、A2)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对《昆铁锦绣家园KCC2011-25号(A1、A2)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组织了技术评审会。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于2018年1月15日以呈水许可(水保)准〔2018〕2号对本项目进行了批复。

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总面积为 4.49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 4.09hm^2 ，直接影响区为 0.40hm^2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面积 4.09hm^2 。

批复的主要措施为：

1、工程措施

透水铺装硬化 0.32hm^2 ，表土剥离 8000m^3 ；

2、植物措施

园林绿化 1.55hm^2 ；

3、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850m，临时沉砂池7座，车辆清洗池1座，钢板铺设 80m^2 ，抽水泵1台，抽水管100m。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后，未进行水土保持初步设计，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图由主体设计单位结合主体工程设计完成。

四、水土保持监测

根据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市场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文件的通知”（云水保〔2017〕97号）验收要求，水土保持监测报告作为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基础报告，2018年2月我单位自行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监测组成员通过现场监测，取得了相关的监测数据，对监测数据处理后于2021年10月完成了《昆铁锦绣家园KCC2011-25号（A1、A2）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评价结论为“绿”。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及主要结论

2021年9月，我单位委托昆明润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设计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经过与实地对照，进行检查初验后，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于2021年10月完成本项目水保验收报告编制工作，认为水土保持工程合格，可以满足水土保持防治要求，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达到验收的条件，同意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通过查阅主体资料，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892.18万元，主体计入水保措施的投资为863.71万元，方案新增投资28.47万元，水土保持总投资中工程措施 139.52 万元、植物措施692.23万元、临时措施费31.96万元，独立费用24.35万元，基本预备费1.26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2.86万元。

通过各种防治措施的实施，使项目建设区内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99.7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9.58%，土壤流失控制达到1.92，拦渣率99.0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9.38%，林草覆盖率达到38.88%，六项指标均能达到方案确定的一级标准。

项目建设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变更，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符

合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要求，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合格、运行正常，可以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水土保持设施总体满足验收要求。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基本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符合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或超过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实施中落实了施工运营期间的管理维护和责任，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

验收组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七、后续管护要求

- 1、针对景观绿化区裸露的区域及时进行补种和管护工作；
- 2、加强对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护和维护工作，使水土保持设施功能长期发挥效应。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家祥	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 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家祥	建设单位
成 员	脱云飞	西南林业大学	副教授	脱云飞	特邀专家
	杨云香	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 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云香	水保方案 编制单位
	朱发武	昆明润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朱发武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张文良	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 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张文良	监测单位
	王恩湘	云南铁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恩湘	监理单位
	李光华	云南铁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李光华	
	庞小峰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庞小峰	施工单位
	刘岩波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岩波	